

《关于防范虚拟货币交易炒作风险的公告》发布

“剑指”虚拟货币 严控“炒币”行为

■记者 祝贺

为进一步贯彻落实人民银行等部门发布的《关于防范比特币风险的通知》《关于防范代币发行融资风险的公告》等要求,防范虚拟货币交易炒作风险,日前,中国互联网金融协会、中国银行业协会、中国支付清算协会联合发布《关于防范虚拟货币交易炒作风险的公告》(以下简称《公告》),要求会员机构不得开展虚拟货币交易兑换以及其他相关金融业务,坚决抵制虚拟货币相关非法金融活动,不为虚拟货币交易提供账户和支付结算、宣传展示等服务。

解读

机构不得开展虚拟货币相关业务

根据《公告》,虚拟货币是一种特定的虚拟商品,不由货币当局发行,不具有法偿性与强制性等货币属性,不是真正的货币,不应且不能作为货币在市场上流通使用。开展法定货币与虚拟货币兑换及虚拟货币之间的兑换业务、作为中央对手方买卖虚拟货币、为虚拟货币交易提供信息中介和定价服务、代币发行融资以及虚拟货币衍生品交易等相关交易活动,违反有关法律法规,并涉嫌非法集资、非法发行证券、非法发售代币票券

等犯罪活动。

《公告》指出,金融机构、支付机构等会员单位要切实增强社会责任,不得用虚拟货币为产品和服务定价,不得承保与虚拟货币相关的保险业务或将虚拟货币纳入保险责任范围,不得直接或间接为客户提供其他与虚拟货币相关的服务,包括但不限于:为客户提供虚拟货币登记、交易、清算、结算等服务;接受虚拟货币或将虚拟货币作为支付结算工具;开展虚拟货币与人民币及外币的兑换服务;开展虚

拟货币的储存、托管、抵押等业务;发行与虚拟货币相关的金融产品;将虚拟货币作为信托、基金等投资的投资标的等。

金融机构、支付机构等会员单位应切实加强虚拟货币交易资金监测,依托行业自律机制,强化风险信息共享,提高行业风险联防联控水平,主动做好涉虚拟货币风险提示。

同时,互联网平台企业会员单位不得为虚拟货币相关业务活动提供网络经营场所、商业展示、营销宣传、付费导流等服务。

提醒

交易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虚拟货币无真实价值支撑,价格极易被操纵,相关投机交易活动存在虚假资产风险、经营失败风险、投资炒作风险等多重风险。在我国,虚拟货币交易合同不受法律保护,投资交易造成的后果和引发的损失由相关方自行承担。

因此,广大消费者要增强风险意识,树立正确的投资理念,不参与虚拟货币交易炒作活动,谨防个人财产及权益受损。要珍惜个人银行账户,不用于虚拟货币账户充值和提现、购买和销售相关交易充值码以及划转相关交易资金等活动,

防止违法使用和个人信息泄露。

值得注意的是,金融消费者要增强风险防范意识,不要参与虚拟货币相关交易炒作活动,谨防个人资金受损。比特币等虚拟货币自身价值根基比较脆弱,我国消费者盲目跟风,通过境外交易所和场外交易商参与交易炒作,容易产生较大损失。

“币圈”投资者朱先生表示,由于之前境内平台清理,一些境外交易所仍在提供虚拟货币交易服务,影响较广的交易所包括币安、火币、泰达币交易所等,然而这些交易所并不受监管,随时都有面临被

“割韭菜”的风险。

像朱先生这样的“币圈”投资者还有很多:在听信购买国外某虚拟货币赚取不菲收入后,投资者杨先生在相关平台注册个人账户,购买了1000个虚拟货币。然而,随着“市场价值”贬值、平台将其投资的“钱包”强制关闭,杨先生的投资款“打了水漂”。

据了解,虚拟货币市场外交易商和大部分交易所不受监管,虚构交易、操纵价格、侵吞客户资金的情况时有发生。目前,中国境内没有支持比特币等虚拟货币的交易场所。

财经 焦点



资料图片

延伸阅读

虚拟货币监管整治从未停止

近日,币圈遭遇全线崩盘。不仅比特币、以太坊等通行币大幅下跌,此前一度热度不减的“柴犬币”(SHIB)价格已经跌破币安交易所的上线价格,众多投资者“颗粒无收”。

2020年以来,比特币等虚拟货币价格大幅波动,国内虚拟货币交易炒作风气有所抬头。不少金融投资者盲目跟风,通过境外交易所和场外交易商参与交易炒作,产生较大损失。

近年来监管部门对虚拟货币领域的监管和整治从未停止。比如,2013年中国人民银行等五部门发布《关于防范比特币风险的通知》显示,从性质上看,比特币应当是一种特定的虚拟商品,不具有与货币等同的法律地位,不能且不应作为货币在市场上流通使用。

财经

理财创富事业部总监 伍虎
财富:18683382061
热线

“后半篇”文章里的“暖心事”

(紧接第1版)用政府资金撬动社会力量投入,实现了全镇所有45公里主渠道以及120公里支干渠全覆盖的维修、整治和保畅。

纯复镇跃进村村民廖春容说:“往年开闸放水一个月才看得到水,今年两三天就有水用。”

纯复镇观塘村副主任何先鋒说:“通过村建制调整,原来的两个村合并成一个村,涉及这条渠系的十多个组合成几个组,大家成了一家人,劲往一处使、心往一处想,几天时间就把这条渠系全部打通了。现在用水方便、渠系有人管、邻里关系好,老百姓都说好!”

水利是农业的命脉。两项改革向纵深推进,也让都江堰市研灌区管理处的春灌工作更加高效。

都江堰市研灌区管理处处长张德前介绍道:“两项改革后,渠道掏淤整治职责更明确、人力资金更有保障、农业用水更和谐。现在,用水一盘棋,按先远后近的原则统一调度,实时满足全灌区上下游的村民用水,使用水更和谐、更稳定,确保春耕生产用水。”

小黄车开进村,破解“出行难”

如今,马踏镇黄钵井村30年驾龄的老师傅潘正才有了一个新身份——“小黄车专车驾驶员”。每天穿梭在整洁平坦的村道上,呼吸新鲜空气,接送附近村民,将包裹送到农户家门口,老潘的生活充实而紧凑。

自从小黄车开进村,50多岁的但重银卸下了沉重的担子。在黄钵井中学读书的孙子每天从家里往返学校,但重银骑摩托车接送,一遇到下雨天,雨大路滑,很不安全。

现在,潘师傅开着小黄车,每天早晚两趟,定时定点接送10多名学生。潘正才说:“根据线路长短,每名学生每期收费800—1000元不等。大家都是乡里乡亲,熟人熟事,放心得很。以前,学生们坐摩的上下学,每趟10元,既不安全、费用又高。坐上公办民营的小黄车,村民都放心。”

在黄泥墩招呼站(牌),在“四川乡村客运”标识下,6位小黄车师傅的车牌、手机号码一目了然,手机一响,在村道上穿梭的小黄车师傅根据线路分工马上来接。小黄车师傅根据数线长短,收取3—6元不等的车费。

村级建制调整后,马踏镇黄钵井村由原黄泥墩村、椒子湾村、黄钵井村合并而成。农村客运专线只营运马踏镇到黄钵井村委会,而黄钵井到其它村组的客运,以前基本上都由摩的完成。

马踏镇交管办主任刘相前介绍说:“摩的师傅既无客运资质,又没有接受安全培训,存在很大的安全隐患。”

去年,井研县在两项改革后,以实施四川省乡村客运“金通工程”试点县为契机,全域实施“金通工程”。全县投入资金807万元,投入便民小巴70辆,新改建226个招呼站(牌)。目前便民小巴已覆盖全县96个行政村,打通了群众便捷出行“最后一公里”。

小黄车开进村,不仅解决村民出行难,同时还解决了物流进出难的问题。

黄钵村交通综合服务站内,井研邮政公司黄钵井收寄站工作人员陈琴正忙着打包柑橘、打印订单。陈琴介绍说,“小黄车进村入户,免费收包裹、送包裹,大大方便了群众收寄快递,特别是一些种植柑橘的大户。”

黄钵井村的柑橘种植户有40多户,邮政公司黄钵井收寄点每月接纳100多个柑橘快递单。陈琴说:“井研是柑橘种植大县,每箱(10斤)柑橘的快递费8元,箱子费用5元,大大减轻了种植农户的物流成本。”

井研县交通运输局道路运输服务中心主任李松霖说,种植农户降低物流成本,来自于县上在“金通工程”中创新开展的“交邮合作”,在打通农村客运主动脉的同时,畅通农村物流微循环,盘活传统农村客运资源,实现社会效益和经济效益的双提升。

兴业银行乐山分行

多措并举开展存款保险宣传活动

本报讯(记者 祝贺)为更好地宣传存款保险制度,有效提升存款保险社会公众认知度,今年5月以来,兴业银行乐山分行开展了多种形式的存款保险宣传活动。

活动期间,该行充分发挥支行网点宣传“主阵地”作用,在辖内10个营业网点LED播放存款保险宣传口号,在各网点内电视屏滚动播放存款保险宣传小视频,设立了存款保险宣传专栏,工作人员主动向客户发放宣传资料,并提供金融知识、合法理财咨询等服务。

该行还组织客户开展主题沙龙活动,现场讲解《存款保险条例》内容和宣传提纲,回答存款保险及金融热点问题,着重讲解存款保险涵义、保障范围、偿付限额、保费缴纳主体等存款保险知识,有效提高了存款保险宣传覆盖面,增强了社会公众对存款保险制度和投保机构的信心。截至目前,该行累计开展了10场沙龙活动,参加客户300余人。

同时,该行工作人员走出网点,主动和银行周边社区物业联合开展存款保险宣传活动,积极宣传存款保险条例的内容,帮助广大群众加深对存款保险条例的认识。

存款保险宣传月活动持续有效开展,进一步普及了存款保险知识,增强了公众存款保险意识。接下来,该行将继续采取灵活多样的宣传方式,加大存款保险宣传力度,践行银行社会责任。

日前,农业银行乐山直属支行联合我市政法部门,在乐山师范学院开展“与民同心 为您守护”暨“抗击经济犯罪‘病毒’”宣传活动。活动围绕打击防范电信网络诈骗为主的涉网犯罪宣传主题,向乐山师范学院师生发放反诈资料,普及防范电信网络诈骗、“断卡”行动、保护个人账户安全等相关知识。

图为活动现场。
刘礼成 摄



反对舌尖浪费 崇尚节俭新风